

证券代码：871174

证券简称：正荣网际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正荣网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2年5月31日，魏真正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简称，北京银行）签署《个人经营性贷款借款合同》向北京银行贷款220万元，借款期限1年，自2022年5月31日至2027年5月31日，保证期限五年。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魏真正以个人名义借款，由公司为其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属于公司违规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行为。

截止本公告批露日，魏真正2023年5月31日依据《个人经营性贷款借款合同》向北京银行已正常清偿利息，待偿本金220万元。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鉴于对外担保发生时未通知相关人员，亦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2023年7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通过审议，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魏真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盈创动力E座202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关联关系：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年5月31日，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真正与北京银行签订的《个人经营性贷款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物保管/维护/维修的费用、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保证担保的期限为《个人经营性贷款借款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该对外担保发生时未通知公司相关人员，亦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披露。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该对外担保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且未涉及相关债务及诉讼。北京银行未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关于担保事项已经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信息与公司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公司认为不应当承担保证责任。同时，魏真正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自愿承担公司为该担保可能产生的全部债务承担清偿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外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该行为可能导致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风险。公司虽制定了规范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公司治理的各类制度，但在公司经办人员在借款担保合同上加盖公章，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220	128.7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220	128.7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目录

- 贷款合同及担保合同相关材料
- 魏真正出具的承诺书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正荣网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

